



大会

Distr.: General
1 August 201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 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

第2次会议简要记录

2012年4月19日星期四下午3时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席：莱昂·冈萨雷斯先生(副主席) (古巴)

目录

通过议程

太平洋区域研讨会

本记录可以更正。更正请在一份备忘录内，以一种工作语文提出，并反映在有关记录的印本上。更正应在本文件印发之日后一星期内送交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DC2-750, 2 United Nations Plaza)。

对本次会议和其他各次会议记录的更正，将汇编成一份更正文件印发。

12-29944 (C)



请回收



下午 3 时 10 分宣布开会。

通过议程

1. 议程通过。

太平洋区域研讨会 (A/AC. 109/2012/17)

2. 主席回顾说，厄瓜多尔政府曾提议 2012 年 5 月 30 日至 6 月 1 日在厄瓜多尔基多主办太平洋区域研讨会。与以往一样，委员会也将在研讨会上庆祝声援非自治领土人民团结周。如果没有异议，他就认为委员会愿意这样做。

3. 就这样决定。

特别委员会官方代表团的组成

4. 主席回顾说，委员会参加研讨会的官方代表团包括执行局成员，外加委员会中代表各区域集团的一名委员会成员。东欧国家集团当然由俄罗斯联邦代表，因为它是唯一的成员；尼加拉瓜已被提名代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集团。与非洲国家集团、亚太国家集团的磋商仍在进行之中。联合国将承担委员会出席研讨会的官方代表团的旅费。

邀请专家和组织

5. 主席说，主席团已决定建议邀请选定的专家和非政府组织出席研讨会。这份名单已经由主席团审查并

分发给委员会所有成员。他请委员会授权敲定应邀出席研讨会的专家和组织名单。

6. 他认为委员会希望授权主席敲定应邀出席研讨会的专家和组织名单。

7. 就这样决定。

8. 主席说，依照委员会的惯例，研讨会也将邀请所有非自治领土的当选和任命官员，以及非委员会成员的国家、管理国、联合国系统内各专门机构和一些区域组织。联合国将承担 3 位专家、3 个非政府组织和非自治领土代表的旅费，但不承担非委员会成员的国家、管理国或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的代表以及希望参加研讨会的其他专家的旅费。

研讨会的准则，议事规则和议程

9. 主席提请注意 A/AC. 109/2012/17 号文件所载的研讨会准则和议事规则。文本与往年的文本基本一致，除了场地、日期和本次研讨会使用的语言（英语和西班牙语），这主要是反映研讨会是在一个讲西班牙语的国家举行。

10. 他认为委员会希望批准研讨会的准则、议事规则和议程。

11. 就这样决定。

下午 3 时 30 分散会。